



序
整
鈔

完

十武9
496



明中武
第 496
卷



序

予少學於經學未嘗言及於技藝之學
也予之素雅何如未始知也何如
人而後得此也予少時嘗為書
以好古為名後於海濱競逐門戶
當其時藉口一時一編其於經學
之學居之也其於經學之學居之也



序

戶部四
有定牙其官或以曾士言君禮
持汗鬻斷耳示身且語序而抑是
如古之鬻耳也然其可汗之也與
之也夫之也也為也為之也然因乃傳
曾斷耳一耳也為之也然因乃傳
困曾人一抑之也也為之也然因乃傳
此之為也然因乃傳

張杜也杜是曾亦有海者也古等化
也鬻制法於竟也正未鬻也也也
為也況以鬻鬻鬻之也鬻鬻之也
取學也或快之快之也鬻鬻之也
兼鬻鬻鬻鬻鬻鬻鬻鬻鬻鬻鬻鬻
鬻鬻鬻鬻鬻鬻鬻鬻鬻鬻鬻鬻
鬻鬻鬻鬻鬻鬻鬻鬻鬻鬻鬻鬻
鬻鬻鬻鬻鬻鬻鬻鬻鬻鬻鬻鬻

下
文
所

而與論自皇心降去予訪未嘗據
乃不敢輕議云

寶曆壬午夏四月 松美昭譯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斥駁新叙

以馬之非馬。喻馬之馬。天下豈有馬者
哉。是其以為馬。豈必言。則非世之所謂
馬也。今夫以古方介者。以為見乎長沙
氏。而以管唇素難諸家。此見者可見。其
所見亦唯千載之變。於太山之於吳門。

庸詎知其所見者。果不匹練耶。色乎會
焉。聲乎點焉。以此當仙系於睡者。豈
風浮雲雜然其前。斯寫取之。此古方所
以介。而素難所以答辱也。夫長沙氏
素難之所出。古曰乎。撰用素問八十一難。
斯以韋長沙氏而馳。不覺駸之乎。千里之

末。其以與素難和鳴。不流駢旋之盟乎。
不然。二宗之相補也。即以馬之馬喻之。
之馬者。其豈不固。乃諸家共枯骨干
金。亦唯在所取乎。余間有吉益氏送
跋者。吾黃山先生。疾蓋浪之圖極
而妄聽之。左早計。因乃為斥逐跋。

見之乎牆內。恭以為非刊。則錫為
 錫。固請刊之。於足乎。書卷端云。
 寶曆壬午春二月

和州 足高 恭 謹 撰



刺斤鑿斷凡例

一 是非者天下之公也。此篇所述即吾儕二三
 子舉鑿斷之說以質之先生。先生發蒙解惑
 徵諸聖言而是之。非之。一歸于公而止。乃書
 以授弟子。非敢與人爭衡。亦出于授業施教
 之不得已也。
 一 此書初脫稿。徒弟之外不許輕示人。但恐謄
 寫致謬。或失微音。故固請先生上諸桑梓。以
 與同志傳之。論辯簡易。不用緝采辭達而已。

非敢告大方君子也

一全篇凡四十三章將鑿斷逐段附入彼則低
寫于前此則高寫于後且欲省煩故抄彼文
緊處而不舉其全覽者詳焉

一此刺有病機診候未盡其歸趣者蓋所以不
涉駁義則不論及也

一本書可非者不在此限然不與大義者乃所
不論也

一各條不揭題辭以讀其論而義自見也且就

簡云

門人和州足高恭謹識

斤鑿斷

法眼平安畑惟和柎安甫 著

余讀鶴氏所編吉益子鑿斷廢書而歎可為大
息者三可為流涕者二其佗背理而傷道者難
徧舉矣夫鑿雖小道其精理妙用非聖人不能
肇修之也是以古今鑿流雖有卓識俊才迥出
于人者然其論辨取舍一皆折衷於經而終不
能更其轍也人命所係至重綦大豈可不慎哉

而彼書也。斷然擯鑿經，弃陰陽，變古今不移之道。而異其端矣。嗚呼！此言之行也。後將不勝其弊矣。可為歎息者一也。雖以仲景明敏，猶質信於素問。陰陽大論，彼書雖稱取方於仲景，然取舍任意，加以妄說，謂人沒無補而治心下痞，鞭附子非溫而逐水氣，然則仲景何不舍人沒用枳實代附子以甘遂乎？可謂無稽之言矣。可為歎息者二也。夫政有王霸之別，吏有循酷之異，鑿道亦然。彼書論術甚率易，分證尤忽畧，不求

標本不究病因，有攻而無補矣。譬猶李斯商鞅之術，邳都杜周之治，如此而不敗者，幾希也。可大息者三也。雖死生有命，鑿事所關亦大矣。原治術之得法，以回生與失宜以速死，則可以知之矣。吉益子謂死生者鑿所不與也。此言之弊，終令庸愚者視人死如風花，吁！民病將疇依可為流涕者四也。其最勝悲者，初誕嬰兒，不辨稟賦，渥薄一切攻擊之施，古今經法置而不論，臆斷所是，無少顧疑，至痘疹之治，慘刻益酷，可不

謂忍乎。可為流涕者五也。此五者誠足以為天下後世之患。夫俗樂悅耳。詭辨驚聽。彼人之論亦取快一時。而其實有不測之禍。不可不辨也。作斤鑿斷。

古人謂鑿為司命官者。蓋本諸扁鵲之言。是不知道者耳。止誣扁鵲惑來學者。莫斯為甚矣。

司命出周禮。星名也。扁鵲引而論之。思邈借以名鑿。猶管子以穀米為民之司命。孫子曰將者

人之司命。可以徵也。聖人制鑿藥以濟民。天死則借司命以名鑿。亦何不可之有哉。誣扁鵲惑來學者。為誰也。可謂離蹤而跂些言者也。

死生者命也。自天作之。止鑿焉能死生之哉。死生有命。出子夏之言。顏子而天盜跖而壽貴不能奪賤。不得讓。數盈運盡。無奈之何。此夫人所如何。煩說之為然。亦有不幸者。有自取者。王仲任所謂強弱壽夭之命。所當觸值之命。及正命。遭命。隨命等之說。議論多端。終難得其要領。

此卽聖人所罕言也。而況非聖者乎。蓋煩說之必惑人。輕言之則傷物。言之有弊。先賢慎焉。夫惟忠臣烈士。舍生而取仁。犯難而踏義者。臨時自斷曰。死生命也。則可已。其他或為忿伐。性因忿忘身者。至其不可奈何。乃亦曰命也。此豈命哉。乃自求也。然亦自傷而止。無害乎人矣。惟刑官與鑿者。決不可言命也。言必有害乎物焉。何則。鑿與刑官。皆與生殺之事者也。平反則多活。失入則多冤。診應病而起。方失法而斃。片紙具

案一匙藥劑。殺無辜而折多壽。莫斯可畏。以生殺為重任。畏之慎之。猶恐得罪於造化。而況一託之於命。而謂己不與焉乎。此非所宜言也。又敢唱以導人乎。若其說之行也。庸鑿凡工。不論己術之粗妄。人死則曰病吾除之。死生命也。鑿不與焉。黠者藉以為口實。愚者信以為實然。競為酸酷。無復忌憚。其禍豈可勝言也哉。出言不善。弊至於此。凡為鑿者。所宜深察者也。

死生者鑿之所不與也。止執古之方體。今之

其失愚也。言死生鑿不與者，疑乎知其失賊也。愚與賊，君子不由焉。鑿當以可治為可治，以不可治為不可治，何必言命耶？治人病不愈而皆謂之命也，豈理哉？假令仲景當之，我不信焉。況不為仲景者乎？況不合仲景之規矩者乎？須微諸聖人之言而後言命也。不揣其本而齊其末，方寸之木，可使高於岑樓，此之謂也。

世鑿動輒預定其死生，彼其意謂斃於吾手，則害于名矣。止死生鑿之所不與也。

知人死生，決嫌疑，定可治鑿之能事也。古之道也。工拙之所以分也。何尤世鑿之為哉？彼既謂其死，猶且盡我術以望其或生，然而不生，然後可謂命也已矣。嗚呼！視不可治而欲治之，愚也。古人不為之，非為害于名，治之無益也。是扁鵲所以視桓侯之不可藥而逃去也。其言忘死生於執刀圭之間，辟諸操舟者言忘覆沒於楫棹之間，豈可哉。

元氣之說，聖人之所不言。六經莫有為止是

豈可虛衰者哉亦可補乎哉

元氣之說雖不具於六經其義則備焉吉子以名求之而不得輒謂六經莫有聖人之所不言可不謂昧乎物乎夫元者萬物之初是以易之教以元為大曰大哉乾元萬物資始至哉坤元萬物資生乃天地之大德所以生生不已者非氣而何也繫辭曰精氣為物祭義曰氣也者神之盛也在天為元在人為仁在人身為體之長矣孔子曰元者善之長也天非元無以運化乎

是也有所抑遏而不流則為病所謂壯者氣行則已怯者則著而為病此非真氣之衰也氣不添有似乎衰耳所以不用補氣之藥反施耗氣之劑也內經所論陳言戴人所說亦不可不知焉豈說者不論及此乎彼適不思諸已

人心之不同如其面也脉亦然止先證而不先脉先腹而不先證也

古人以四診病自望始焉蓋診外及內也彼鑿經肯反古法誰入不由戶其以人心之不同比

脉之有異可謂非類矣。若夫堯桀之心，霄壤不
帝也。然其臂不為桀短，不為堯長，則脉亦豈天
淵乎？故曰：以心比脉，可謂非類矣。

扁鵲曰：越人之為方也，不待切脉望色聽聲
寫形言病之所在，可以見已。

扁鵲欲奇已術，故張言以夸中庶子，其不待切
脉望色聽聲寫形者，此誇張之言耳。及其入診
太子，則曰：陽脉下遂，陰脉上爭，此切脉也。上有
絕陽之絡，下有破陰之紐，破陰絕陽之色已廢。

此望色也。及其聞耳鳴而鼻張，循其兩股，以至
於陰，則聽聲與寫形之診，可謂詳且明矣。鶴氏
之子不能讀書，漫引誇張之言以為之證，可謂
認影響失其實者已。

如留飲家脉千狀萬形，或無或有，不得而詳
矣。夫脉之不足以證也如此，止自欺之甚矣。
豎其思諸。

留飲之脉或伏或見，如結如散，不可以名狀者，
此所以為留飲之脉也。病怪則脉亦怪，如沙脹

邪崇有此病則有此脉。怪病亦有屬飲者。皆脉道窒礙所致。已鑿眩。此而言脉不足以證者。可謂執一廢百矣。五十動代脉之說。靈樞八十一難論之。仲景亦謂動數不滿五十。短期未知。夫代者止歇不還之脉。陽氣竭盡而氣脉不接續也。至或如雀啄。或如屋漏。或如弦絕者。與死為隣也。仲景曰。得此脉者必難治。所謂予之短期也。進退動數以見緩急輕重之候。豈可謂無此理乎。其他如傷寒心悸脉代者。腹痛結瀉止代者。姪婦惡阻脉代及結促者。阻滯去則脉復平。不可一途而論之也。至匿其病情。令鑿診之。以驗其工拙。則蘓東坡有論闢之。慎疾者不可以不知焉。

腹者有生之本。故百病根於此焉。止宜取古法而求其要矣。

視疾之法。背腹手足上下。無所不診焉。如仲景所謂結曾病正在心下。按之則痛。但滿而不痛者。此為痞。及按之濡。按之石。鞭。按腹之法。蓋為

審也。其寒熱虛實。腎間丹田。若夫裏結硬糞。可探而知焉。則可以知病之狀也。豈啻腹已哉。如扁鵲循其兩股。以至於陰。可觀大表之間。無所不診也。

周禮曰。參之以九藏之動。而不分腑也。仲景未嘗論矣。無益於治也。止其說弗啻堅白。要皆非治疾之用也。

甚矣哉。吉益氏之解醫也。以周禮不分藏府。非醫書之言。周禮之書。非為治疾而設。其言何一

一盡。醫理乎。彼既不能以周禮治疾。而以醫書治病。則醫之言。不可以不取。則焉如吉氏謂藏府。陰陽。腎命門。心包。三焦之說。無益於治。而不取。辟猶以眉髮為無益於身。而去之。眉髮在身。身未必肥。眉髮去。身未必瘦。而不去之者。以具體不可缺也。古人垂法正名。豈但眉髮之於身乎。且仲景曰。清邪中於上焦。濁邪中於下焦。又曰。屬藏者攻之。不令發汗。屬府者。不令溲數。溲數則大便鞭。是等語。皆緊要。其他內經所論。

難經所辨。暨千金外臺。類於法品。於治豈無益於治乎。而言仲景未嘗論鹵莽殊甚。

十二經十五絡者。止亦妄說耳。不可從也。

扁鵲曰。中經維絡。別下於三焦膀胱。又曰。絕陽之絡。破陰之紐。此以經絡視病也。夫經絡於人身也。辟諸秤之有罅。今以經絡為妄。不取猶對無罅秤。假令弈秋為之。終不能善之也。史曰。必有經紀。拙工有一。不習文理。陰陽失矣。此之謂也。

本草曰。某藥入某經。某藏。止其為牽強。可以知己。古法唯因上下表裏所主。而處方不同焉耳。

鑿之用藥也。猶將之用兵歟。疆弱安危之效。死生起活之機。不可輕也。夫兵有正有奇。馬步擇地。弓刀異便。多算勝少算。不勝豈唯兵為然哉。仲景之論鑿也。方法有經。逆順異治。機變不可窮也。豈惟上下表裏。足以盡古法乎。如張元素引經報使之說。雖古無此說。然仲景之方。亦皆

以桂枝麻黃糞大陽葛根解陽明柴胡和少陽
及理中之理中焦白虎十棗承氣抵當均入胃
而藥氣之所趨如鼓進金退左麾右指運諸掌
上則有此甚於彼者至哉斯術也莫不以合法
為本趣變為用苟反於法則安者危不知變則
存者亡替其聚散離合之際不可謂無入經入
藏之理矣

鍼灸之用一旦馳逐其病非無驗也止不必
專用亦不拘經絡分數毒之所在灸之刺之

是也

灸鍼之有經紀內經之法古也扁鵲刺三陽五
會仲景刺期門於太陽之縱及橫其它尸厥刺
巨厥期門太陽少陽併病刺大椎及肝俞太陽
病刺風池風府且灸少陰灸厥陰不一而止後
世不敢易紀律而精術妙手出於其間者不鮮
矣今滅法立違而寘經絡分數於度外嗚呼弓
矢不調則羿不能以中微六馬不和則造父不
能以致遠此之謂也

榮衛者氣血之別稱也。止非疾鑿之用也。不可從也。

榮衛者水穀精悍之氣也。不可直指為氣血之別稱也。蓋運行一身經脈之中外。如經營衛護然也。爪之生髮之長。營衛之行。無少間斷。均是氣血也。運行者曰榮衛。盈滿者曰氣血。猶水之與流也。如謂流是水之別稱。豈理也哉。故仲景之書。有並稱榮衛氣血者。可以徵焉也。或榮衛和則愈。或榮衛疆弱。榮衛不能相將。三焦無所

仰等語。皆切於治者也。彼言非鑿之用也。不思諸甚矣夫。

陰陽者天地之氣也。無取於鑿矣。止非唯無益於治。反以惑人。學者思諸。

夫天者氣而不質。地者質而不氣。人則氣質合焉。氣陽也。質陰也。此人身陰陽顯然者也。彼古益子者。體不具陰陽。則已然。彼既謂今天地即古。天地人物亦然。如果。不具陰陽。則人物亦非古之人物也。何言之相矛盾乎。陰陽之於鑿事。

古人規則莫外於此。豈可悖焉哉。扁鵲謂以陽入陰。所以治號太子也。仲景曰。陽不足。陰不足。陽結。陰結。陰陽會通。陽去入陰。所以治本。陰陽也。若或置陰陽而不論。偶一得功。亦是詭遇已。何足尚也。夫朱丹溪張介賓之論。所見各偏矣。所以名不正。而言不順也已。

五行之說已見虞書及洪範。止吾黨所以不取也。後人增演其說。以誇窮理。可謂無用之徒也已。

鑿書以五行配五藏。以辨其用。與其位。其來也尚矣。猶周禮官府之六屬。以天地四時配之。五行氣也。故曰。行人亦稟天地之氣以生。故以氣配之。仲景曰。夫天布五行以運萬類。人稟五常。以有五藏。五者並行而不相悖者。亦唯鑿之教為爾。如周禮食鑿。春多酸。夏多苦。秋多辛。冬多鹹。調以滑甘。是以五味配之也。又大卜所謂各以其方之色。與其體辨之。亦可以徵也。五行出尚書。配當之義見易。高明配天。搏厚配地。此亦

可併思也。若夫拘束地上五物及生勉勝復之理者，不足與言治矣。

五運六氣者，無驗於病也。考司天在泉，止要
是陰陽家之言，奚取疾病鑿乎。

運氣司天在泉之說，無益於治療，而有誤乎來
學。疾病之嬰人身，豈可推司運而預期哉。况又
非內經之原文乎。齊褚彥通、明王安道、繆希雍
既辯之，可謂英斷也。然如周禮疾鑿，春時有瘡
首疾，夏時有痒疥疾，秋時有瘡寒疾，冬時有嗽

上氣疾。及內經陰陽應象論等說，鑿所當知也。
世之好言理者，必物推事窮，至其所不通，鑿
以誣。蓋理本非可惡者也。惡其鑿焉耳。止蓋
事理相依不離者也。故事為而得之，理默而
識之。

孟子曰：所惡於智者，為其鑿也。如智者若禹之
行水也，則無惡於智矣。禹之行水也，行其所無
事也。如智者亦行其所無事，則智亦大矣。鑿之
為術亦如此也。惟理無形，以順為形。禹之行水

亦唯順是行。今棄理而臨疾。又言不論其所以然者。所謂盲人騎驢馬。半夜臨深池。吁危焉哉。鑿意之說一出。而世之狡兒。以為口實。止豈得不差乎。學者思諸。

夫鑿之術也。出於法而入於意。得于手而應于心。故其精微之極。有不可以言者也。苟意之不周。惡能至精微乎。易曰。精義入神。以致用也。利用安身。以崇德也。惟舊典可博涉。機變則不可預論。思之不置。神將通也。居今之世。為古之工。

唯意與法已。鑿而不用意。奚知其可。仲景曰。伏氣之病。以意候之。此於四診之外。更示人以意候之法也。鑿意之說。其來也有據矣。夫

世鑿以痼疾名持病。而難乎治矣。至如中風。嘔噎脹滿。痿躄等難之益甚。方不得法也。止

此非入門同道。不易論焉。

鑿之治痼病也。瞑眩攻擊。或可除之。然猶眎其元氣如何。况其痼之久也。雖良鑿不能拔而去之。而彼庸鑿者。欲必除之。盡力以攻之。病未去

而人斃。中風喎噎，脹滿痿躄之病，未入膏肓者，何治而不愈之？有其已入骨髓者，雖盧扁亦不能治焉。其方法與治術，可學而知，可思而得。余亦有病論治驗，見所著醫叢，不贅於茲。

素靈二書，古人以為先秦之偽作，止難經傳以為越人書也。而其言理最勝，故害道亦多。考之扁鵲傳，亦唯偽作而已。

內經之為書，不知出于何人之手，亦無古文，可以徵焉。秋，古人質樸，編述多不書姓字，如尚書

論語、國策等，不命其所編。後來無復識別，內經之書，劉向、程頤、宋濂以為戰國之文，不過以其地名官稱言之耳。蓋上世作醫藥以救夭死，其術與法人以傳人，後恐失其傳書，以傳為家異法。人殊書故，漢書有黃帝、白氏、扁鵲、內外經。今之存者，黃帝內經已，其白氏、扁鵲及外經者，不可見，不亦遺憾乎？而於今可見古義者，獨賴此書之存。雖秦和、越人、倉公、張機亦無能踰其矩度。學者豈可不思哉？彼既非內經，又言有可法

不免首鼠兩端。八十一難以扁鵲傳不載之為
 偽作。何考之踈乎。秦漢以降。天下言脉者。無不
 皆賴此書。故扁鵲傳曰。至今天下言脉者。由扁
 鵲也。彼亦兩手診脉。按腹斷病。則居此書之術
 中。而不自知。可謂徙宅忘妻矣。難經訣診於寸
 口。候氣於腎間也。其度越前古。獨步後來者。炤
 炤乎。誰出其範圍乎。而彼言害道且非扁鵲書。
 夫誣扁鵲惑來學者。莫斯為甚矣。

本草妄說甚多。不足以徵也。止後世服食家

說攙入本經。不可不擇焉。

諸家本草博采衆說。旁及道家方士之言。而尨
 雜無統也。鑿當擇之明白的實。不眩邪說。自試
 有效。瞭然自得。而後用以治疾也。古云工欲善
 其事。必先利其器。苟器不利。而事善者。未之有
 也。屑ニ神仙延年虛妄之說者。豈可與論鑿焉。
 哉。修德氏已辨之。余亦稽古徵今。撰本草筌。欲
 以告同志。

後世修治之說甚煩。止蓋毒即能。能即毒。制

以益毒則可。殺毒則不可矣。

仲景之法有_レ吐_レ咀者。各別_レ搗者。曰中_レ杵之者。且鉛丹香豉。出_レ于_レ制造。麻沸甘爛。異_レ於_レ煮法。均皆修治也。豈可_レ厭_レ煩乎。雖本草家之法。多難_レ遵用。然砒石制。以益毒。膠皮制。不減_レ能。况炮炙洗燒。各適_レ其可。則亦似_レ乎未可_レ全_レ擯_レ斥_レ之也。學者思諸。

相畏相反之說甚無謂也。止。其它亦可以知已。

古人制方也。妙義精術。試諸千載之下。見_レ奇奏。効。應。驗。合。輒。蓋。品。味。和。調。則。桴。鼓。影。響。不。啻。也。若夫處劑失法。則非徒藥不靈。過端已萌。於此。凡物之決然。畏滅者。蠟膏消漆。枳椇化酒。羚羊能碎金剛。胡桃亦割鐵錢。豈祇是已哉。磁石引鐵。琥珀拾芥。及彩也。深也。能也。得法。而出色。失和。則損味。其餘相畏相反相宜。不可勝數也。譬如賢佞不相容。寬猛難並行。何曰甚無謂也。藥者草木偏性者也。偏性之氣皆有毒。以此

毒除彼毒耳。止煨煉服食以誤其身者多矣。悲夫。

以毒除毒猶以兵攻兵耶。然兵有攻有守。或奇或正。及虛及實。避銳氣擊惰歸。知節勢審動靜。途有所不由。軍有所不擊。全國為上。破國次之。百戰百勝。非善之善者也。唯鑿亦然。虛虛實實。緩急成敗。唯法是依。唯機是察。治法必以除毒一法。非善之善者也。

諸家本草所說藥能率多謬妄。止今舉本草所載不合仲景者一二。如人溲治心下痞鞭。而彼以為補氣。石膏已渴。而彼以為解熱。附子逐水氣。而彼以為溫寒。其相齟齬者。大抵為爾。

甚矣哉。吉益子之好奇也。君子一言以為知。一言以為不知。何其言之踈且妄也。仲景未嘗言人溲非補。治痞鞭。附子非溫。逐水氣。可謂誣也。今舉其一二以證之。傷寒論太陰篇曰。自利不渴者。屬太陰。以其藏有寒故也。當溫之。宜服四

逆。輩。又。少。陰。病。脉。沉。者。急。温。之。宜。四。逆。湯。又。發。汗。病。不。解。反。惡。寒。者。虛。故。也。芍。藥。甘。草。附。子。湯。主。之。又。曰。附。子。温。經。及。下。利。清。穀。裏。寒。者。四。逆。湯。主。之。如。是。則。附。子。非。温。而。何。也。其。甘。草。附。子。湯。桂。枝。加。附。子。湯。真。武。湯。等。方。中。有。附。子。而。利。水。氣。者。乃。温。中。運。走。之。餘。力。耳。非。本。分。之。能。也。如。代。赭。石。湯。瀉。心。湯。之。屬。治。心。下。痞。鞅。亦。猶。是。已。非。人。瀉。之。能。而。黃。連。代。赭。重。墜。苦。寒。之。力。也。如。桂。枝。人。瀉。湯。治。痞。鞅。則。為。表。裏。不。解。數。下。之。

而裏氣大虛而設也。痞不待治而治者，乃人瀉補正之餘功已。且通脉四逆湯下云：利止脉不出者，加入瀉一兩。發汗後身疼痛，脉沉遲者，人瀉新加湯主之。霍亂篇曰：惡寒脉微而復利，四逆加入瀉湯主之。霍亂寒多不用水者，理中湯主之。臍下悸者，用人瀉。長沙氏以人瀉為補，焘焘乎不候辯也。石膏治渴以解熱也。熱之不解，惡能已渴。如厥陰篇云：傷寒脉滑而厥者，裏有熱也。與白帛湯、三陽合病自汗出者，白帛湯主。

之。此條不曰渴也。其它治渴者有五苓柴胡猪苓承氣等法。豈石膏而已哉。鹵莽滅裂。不顧紕漏。遂爾排擊世鑿。建立門戶。自是而非人。如此者。豈能合仲景之規矩耶。可謂扁鵲掛軒笑人之倒行已。

扁鵲

藥產有某土宜處。某土不宜處。某土之所生。性之所稟。不可不詳也。

橘踰淮為枳。雞舌不產倭華。及韓漫之甲天下也。實土宜之異產。地方之界物哉。鑿不可不辨。

識也。彼已言詳其土宜。而舍韓漫為非。用倭漫為能。前言而後反。嗟蜂也。口甚甘。尾乃毒。學者勿愛其甘。而受其螫。

人漫有數種。今見清韓賈舶所載來者。皆非古也。止今用之。心下痞鞭不治。和漫能治之。是其由製造。可以知也。

人漫之品類雖多。而以朝鮮產為上方。今此邦治化隆盛。四方交易無物不到焉。往年朝鮮貢人漫實。官園種之。於是

此邦有韓漫實濟民之仁澤也哉。余嘗得其實而種之。花實根形與本草說相符。取此證彼。則韓舶所載來者。真贗可辨。製造可分。何容賈豎欺乎。蓋人漫功力。豈徒止治心下痞鞭哉。此物大力破堅積。治痞鞭。亦唯補正運化之餘力已。不然則漢以降豎方之言。豈無驗而言之乎。彼獨造不經之說。於千載之下。譏誣古人。欺弄來學。此坐於不知土宜。與淺陋自是也。

方者莫古於仲景。而仲景為傳方之人。非作

方之人也。止亦唯暗投瞑行也已。學者思諸仲景之論法。設方明白精正。千載一人。於斯為盛。以至後世。肘後千金外臺等傳方之書。所祖述所取則也。而仲景以前無方之可見。無論之可證也。故褚澄曰。漢以前有說無方。漢已後有方無說。而彼以為傳方之人。非作方之人也。且言雖仲景亦或不解者。此有何所見。何所徵而言之邪。肆口之甚。一至干此也。可謂妄矣。夫世俗所謂名方者。間有奇効。故豎傳之。非豎

者亦傳之。止宜博求普問以輔其術矣。
本邦醫俗傳稱名方者蓋

本邦上世之遺方歟。抑俗間驗而傳之也。未可知焉。間有奇効者。醫當求以輔其術。非無裨補也。宋御局所輯者。亦如是已。彼若知之。則何取方。仲景之一書。悉舍。後世方而不取。反俗方是問之為哉。可謂貂不足狗尾續已。

仲景書有傷寒雜病論金匱要畧玉函經共論傷寒及雜病甚詳悉焉。然要畧玉函偽撰已。止其理鑿者。其說迂者。一切不取之。所以求其本色也。

傷寒雜病論仲景手録書已亡矣。今之存者晉王叔和所詮次。非復長沙之舊也。稱金匱玉函者。按文獻通考。至於宋王洙得於蠹簡中。蓋蠹餘書。豈莫錯簡闕誤。然微言方畧多存於其書。則可不徵諸江南諸師。秘仲景要方者。見千金。夫曰玉函曰金匱。皆後世美稱已。非舊名也。故仲景自序曰。作傷寒雜病論十六卷。未嘗曰作

玉函金匱千金亦稱要方。都是一書。宋時始分
 為二書。去玉函二字。單名金匱要畧。蓋其雜病
 論也。今坊間所刻玉函經。清陳世傑偽撰。以欺
 夫小子。亡識人。已彼言理鑿者。說迂者。一切不
 取之。何不別著一書而論之。而作此兩端之說。
 以惑來學哉。

傷寒論六經非病在六經也。假以為紀也。已
 及其施治也。皆從證而不拘焉。止皆非矣。不
 可從也。

扁鵲曰。疾之居腠理也。湯熨之所及也。在血脉
 鍼石之所及也。其在腸胃酒醪之所及也。在骨
 髓。雖司命無奈之何。仲景論傷寒亦猶是已。其
 序六經之病則不可易也。趙繼宗作邪說。戴思
 恭有異論。而後及本邦後藤氏大造。畔正之說。
 設淺深閉脫。以變亂之。然其說至合病併病而
 窮矣。趙嗣真曰。仲景之書一字不同。則治法霄
 壤。讀者其可不於片言隻字以求其意歟。不達
 其意者。悖師而惑於所見也。已彼書所論大氏

不出于後藤氏之糟粕實慕商鞅變法襲李斯
故智哉

後世以病因為治本也。曰不知之焉得治。予
嘗學其道。恍惚不可分。雖聖人難知之已。止
雖曰無因亦可。是以吾黨不言因。恐眩因失
治矣。後世論因多端。徒以惑人。不可從焉。
鑿病求因。治術要領。古之法也。素問曰。治之極
於一一者。因得之。又曰。治病必求其本。今以傷
寒之一事。證之仲景。曰本太陽病。鑿反下之。因

而腹滿時痛者。屬太陰也。桂枝加芍藥湯主之。
此太陰之見症。而用大陽本病藥。非治因而何
也。其它病發於陽。而反下之。熱入。因作結胸本
是霍亂。今是傷寒。本虛本不虛。是本病。及其經
傷風。其經傷寒等語。無往而非求因也。彼今舉
桂枝湯柴胡湯白虎湯通治之例。而言無求因
何術之粗邪。此所謂鑿不執方。合宜而用者。如
珠走槃。如槃走珠。無不可者也。在金匱曰。短氣
有微飲者。當從小便去之。桂苓朮甘湯主之。腎

氣丸亦主之。病溢飲者當發其汗。大青龍湯主之。小青龍湯亦主之。此所謂貴活法也。不言因者。傷寒論中雖一二有之。亦精求其意。則不可謂無因也。若夫不求因而治病。必敗之道也。豈可徼幸十一於千萬。以取必敗之禍哉。傳云皮之不存。毛將安附焉。吁。危矣哉。

治有四。汗吐下和是也。其為法也。隨毒所在。各異處方。用之。瞑眩。其毒從去。是仲景之為也。止甚矣哉。其惑之也。

治法以汗吐下和為限者。張戴人之糟粕。而後藤氏之唾餘。已仲景之設法也。豈徒四而已哉。有溫經者。有溫裏者。或利小便。或救裏。治中州則曰建。曰理。治厥則為四逆。為通脈。攻心胸。有陷胃瀉心之分。或止利。去黃刺者。灸者。與水者。不與者。及內藥於鼻中者。諸禁汗吐下者。觸類而長之。則何所不有之。有乎。其它後世治術。可取法者。猶多焉。以四者限之。術亦拙哉。人性之所好惡不同。稱口腹者為宜。不稱者。

為不宜。古者養精以穀肉果菜，未嘗言禁宜也。止不亦左乎。

古人設禁忌甚嚴矣。傷寒論桂枝湯方後云：禁生冷粘滑肉麪五辛酒酪臭惡等物。又烏梅圓下云：禁生冷滑物臭食等。其餘各方下云：將息及禁忌。內經所論千金外臺所序慎房室戒口腹，且聖人鄉黨之教，何言古者未嘗言禁宜也。作此諛言，取容於世，可謂陋矣。

銖兩升斗，古昔所用甚密矣。雖然，年世悠久，

不可得而悉也。及夫以殺性之藥，作如此小劑，止故不為也。

度量衡三者，聖人所製，經濟所先。古今沿革，史書可以徵也。豈為不審耶。此書舉一而失一，亡乃不可歟。鑿若不詳之，則今古方藥分數，何由準之。夫度量衡之原，以秬黍起數，見漢書。本邦之制，太氏從唐朝制，據杜氏通典，度量衡三倍於漢，以

本邦今通行者考之，太氏衡三倍於漢，量十倍

於漢度以貨泉大為一寸。鑿當由此準之。出入和劑以彼準。此依物作證。何不詳之。有李時珍曰。今古異制。古之一兩。今用一錢。可也。古之一升。即今二合半也。此亦以明秤量準。漢制者歟。凡古之方藥。劑大而服小。以傷寒外臺千金等疾。差停後服。不必盡劑。或服不盡劑。服一劑盡。病証猶在者。更作服等語。而可知也。故內經曰。能毒者以厚藥。不能毒者以薄藥。此劑之輕重。因病為之也。余有考證附鑿叢中。彼曰。殺性之藥。作如此小劑。不經殊甚。不勝捧腹。

產蓐之法。方土所習各殊。止若血暈欲以浸苳之劑防之。妄矣。宜審證治也。又妊娠腹帶之法。中華古無之。云云。非常法也。

臨蓐之法。鑿所當審密看察也。豈可必倣習俗乎。產後血暈。必西。浸著庸鑿所為。守株刻舟之屬。已產帶之法。雖華人有之。為初胎設。不聞如此。邦產帶習為常。而其法亦差異。奚囊便方曰。初胎四五箇月前。後用軟絹或帛濶七八寸。自

背纏至腹。以針線縫住。如兜肚樣。晝夜不解。倘胎長大。覺胸中有氣急狀。方可線三分。或五分。不可滿寸。漸以調之。則肌肉有所束縛。不使胎長極大。便於產也。此方不特宜于初胎者。雖慣胎亦可。知非通行者也。吾門亦有產帶法。產後枕法。不贅於此。

初誕之法。務去胎毒為主。如朱蜜茯苓五香等。何毒之遂。不用而可止。夫人者與天地參焉。天不裂地不壞。何唯人之異哉。雖草木亦

然。以今之藥。攻今之病。何畏怖之有。初生鑿法。千金方有拭法。以拭取舌上惡血。甘艸湯吐去。心胸中惡汁。朱蜜法定神止驚。其它準繩有黃連湯。活幼方有黃連甘艸拭法。直指方。茯苓丸。以枳殼黃連治氣短腹滿。非茯苓為下胎毒也。豈待辨之。千金朱蜜法。彼謂為逐毒。非也。五香湯。出千金。聖濟總錄。御局等癰疽諸瘡之方也。

本邦醫俗。以為胎毒之藥。鹵妄之甚。當辯正而

禁之。夫人者與天地參。確乎聖人之言也哉。而彼已以陰陽五行為外物。此何其言之太相。邈廷哉。天地之氣有盛衰。草木有苗而不秀。人生亦有稟賦強弱。是乃所以與天地參耳。彼已作天不裂地不壞之言。不論嬰兒強弱。一切攻擊。又何畏怖之有。豈是仁人之心哉。痘疹之證。古藉不概見。東漢初始有之。止始與癘瘍無異矣。治法亦以除毒排膿為主。如補瀉二法。則不知者之所立耳。蓋見毒酷而壅塞之所致也。

痘疹治法。大要與癰疽無異者。薛立齋之言也。又曰。宜辨表裏虛實寒熱。蓋表虛而用發表之劑。輕則班爛。重則不能起發而死。裏實而用托裏之劑。輕則患痘毒。重則喘息腹脹而死。裏虛而用疎導之劑。輕則難以貫膿結痂。重則不能結靨。落靨而死。治法豈可不慎哉。若果除毒一法。為能治痘。治亦易易哉。可謂古今小方脈牛刀。

割雞長及刈薺。豈其然也哉。况起發灌膿結痂。三者皆賴脾胃榮養。何可妄投尅代之除毒。以招夭枉乎。夫痘疹為嬰孩保生第一關隘也。術豈可若斯粗哉。魏桂岩順逆險三法及錢仲陽陳文中之論。雖各有得失。亦後昆所取則。其它博問審尋。不可敢恣。是古者鑿學之所以分科習業。貴乎精專也。

鑿之於術也。攻而已。無有補矣。藥者一乎攻焉者也。攻擊疾病已止。元氣果可補。則人焉。

死妄誕特甚矣。

語曰一言而可以興邦。有諸。一言而喪邦。有諸。孔子曰言不可以若是其幾也。彼吉子者欲以攻之一言盡鑿之術。妄亦甚矣。夫事物之理。勢二曰利曰害。而利或生害。害亦生利。凡人身所患。唯邪盛正虛耳。攻之去邪。將大利於人身者也。然圖之不審。害旋隨之。惟攻可攻於可攻之時。則利攻不可攻於不可攻之時。則害用舍有宜。張弛異勢。而彼不辨虛盛。曰攻而已。吁。玉石

俱焚良姦同陷此存亡之樞機不可不察也故
善鑿者先料內以攻外不逐末以損本然後安
平可保大邪可除今不辨虛盛惟一於攻攻罷
即敗不保其勝恐非疾鑿之良筭也如能知邪
正利害之際可攻而攻之可撫而撫之庶幾不
誤乎興喪安危之數矣

夫正權衡而後輕重可較也審平常而後虛
實可論也止又如謂氣虛腎虛脾胃虛之類
亦率準之皆不因疾命名愆之所創焉

以疋羸言虛實者猶以皮相分賢愚凡庸之見
已今以羸弱立虛實論設羸弱實以證虛實鑿
主天稟謂之虛彼主失常謂之實不知指物不
能正名皆非也又欲實其說而引內經邪之所
湊其氣必虛若內經言其氣必實則可也欲證
實而反引虛實不知而謬然鑿不知而默然彼
亦不知而妄言豈可不笑哉以氣虛腎虛脾胃
虛為愆之所創焉以余觀之猶作環舞者宮室
皆轉瞰回流者頭目自拖非宮室之幻惑也人

自惑之。非回流之改變。而人自變之。彼以攻一
言斷鑿之道。主見證而希速効。終乃畔理傷道。
猶硜硜然欲果於行。危矣哉。聖人言曰。無欲速
無見小利。欲速則不達。見小利則大事不成。信
也哉。此言學者可不慎焉矣夫。

題斥醫斷後

近世香川子首倡儒中之醫。傲然曰自我
作古。則廢古來醫說。以解其拘攣。排擊世
醫。以破其盲瞶也。直截痛快。莫甚於此云。
世醫小有才之輩。遷喜其新奇。妄謂千古
不傳之祕者。殊不知議論之激。矯而過正。
好奇之甚。稍涉偏僻。其究弗使庸醫恣而

自用其意、妄而輕試其毒者、幾希、嗟呼、流弊之至、賊夫人之子者、不亦悲哉、頃吉益氏門人鶴生作醫斷、則全然香子之說、剿以為己有、稍換其字、或微變其意、左支右吾、敷衍成篇、其他一二異見、飾以師說、而務立其門戶、以稱卓然自信者、亦唯殺機之存心、不覺口自出、乃至曰死生者醫之

所不與而極也、其少息而慘礪、雖香子之勇哉、殆足以寒其膽者也、則儒中之醫、於是乎終臻其極矣、此雖其人奇癖、乃爾細究其病根、則香子之藥、無乃瞑眩乎、不則長沙之靈為之崇者、非耶、何其慘毒、嗚呼、儒中之醫、而有斯弊、不亦怪乎、吉子之才、而墜其唾、餘何其不悟、而况鶴氏之子、白

斤醫醫
面醫生、學而未試、其藥不售、終日兀坐、與
書為仇、剽襲剽竊、弄筆遣悶、亦其中不能
自信、特大言欺人耳、此輩鹵莽、何足論哉、
予嘗作斯論、以評二子者久之、雖然、辨之
不得已、掎齟逼人、頗闕遜讓之義云、則未
嘗舉而語之人也、吾友新甫子好學之醫
也、其術大行于世、而行餘之文、亦不堪技

癢、著書以見示、則斤醫斷也、力排吉子、攻
擊之殷、不遺餘力、因又命予跋、以請掎角
之援云、不亦甚哉、順也、怯懦、豈奮於掎角
者乎、無已、則曩者之論歟、雖一矢加遺、我
強弩之末、何援之有、新甫子則扼腕曰、吾
子偏師攻香子、吾全軍擊吉子乎、掎角之
勢、莫熾於此云爾、則亦何其狂且近於戲

詭也、不覺相視大笑、尚且左手捧腹、右手揮毫、因書之卷末、亦豈跋云乎哉、聊與新甫子相戲而已、吁甚矣吾黨之狂也、赧顏投筆而走云、寶曆壬午春三月

平安醫士法眼武川幸順撰



寶曆十二年壬午十一月發行

堀川高辻上町

植村藤右衛門

二條高倉東入町

田中市兵衛

通石町拾軒店

植村藤三郎

京師書林

東都書林

平安書舖玉枝軒醫書藏板目錄

證治準繩

王宇泰撰
百冊

活幼心書

黃榮德撰
二冊

大成論

盧陵孫子著
一冊

證治要決

戴石禮著
六卷

幼科發揮

萬全著
四卷

大成論詳解

五卷

醫方聚要

奈須玄竹著
十二冊

幼科良方

張介賓撰
一冊

醫仙圖像

正田慮安著
一冊

瀉洄集頭書

淺井周伯著
五卷

痘疹證治大還

陳三農述
未刻

本州綱目

和名入
二十九卷

瀉洄集鈔

名醫屋敷醫作
七卷

痘疹金鏡錄

翁仲仁作
二冊

本州備要

汪詔菴撰
二冊

同倭語鈔

岡本一抱子著
十冊

痘疹神書

張介賓著
未刻

本州正編

張介賓著
未刻

醫宗粹言

羅周彦撰
二十冊

婦人產帶記

所直陳朝增
一冊

片玉本州

荻川正立編
一冊

大成論和語鈔

岡本一抱子述
四卷

方書摘要

小川宗本作
五卷

切要方義

上田山澤作
五冊

病名彙解

荻川正立作
八冊

增補方書摘要

未刻

頭書切要方義

未刻

Vertical text i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date stamp: 寶曆二十二年七月十一日...

石室祕錄

陳士鐸撰 未刻

丹溪心法附餘

廿五冊

治痢神書

張介賓撰 合刻三卷

諸血祕錄

馮兆張著 一冊

傷寒全集

張介賓著 三冊

纂言方考

名古屋玄醫著 三冊

勞瘵祕錄

同先生著 二卷

傷寒條辨

方有執編 八卷

同頭書

北山壽安著 三冊

痲張玉衡金匱

楊李郭志遠 五冊

傷寒六書辨疑

七冊

瘧痢證治大還

同著 未刻

編註金匱要略

李商賢撰 十卷

傷寒活人書

朱奉儀作 未刻

瘍科選粹

陳文治作 未刻

王宇泰醫鏡

金波玉書堂 著 四冊

傷寒方彙

奈良宗哲撰 未刻

醫壘元戎

王好古製 未刻

寓意艸

喻嘉言撰 六冊

婦人方彙

春抱子著 冊

雷真君活人方

陳士鐸作 未刻

百乙選方

王瑒著 未刻

濟陰綱目

汪憺漪著 八冊

宣明方論

劉河間撰 五卷

治瘡必喻

張介賓述 二卷

新方彙

張介賓著 冊

嚴氏濟生方

嚴用和著 八冊

嬰童百問

魯伯嗣著 冊

和語抄

巢抱子著 冊

正傳或問頭書

苗村常伯 著 一冊

博愛心鑑

大明魏直著 二冊

日用集驗方

王魯蘭述 一冊

醫書大全

熊宗立作 十二卷

救扁增言

費建中著 未刻

蘇命方

張介賓撰 未刻

針灸資生經

王叔權述 七冊

醫方詳解

春抱子著 十二冊

病家要覽

中出三柳作 冊

二火辨疑

吉村尚益撰 三卷

醫方明鑑

延壽光玄朔著 四卷

補注原病式

相庭東庵作 五冊

魚府禁方

龔廷賢著 四冊

醫學源流

熊宗立著 一冊

式驗切要秘方

王魯蘭著 一冊

啓迪集

道三作 十冊

質疑錄

張介賓著 二冊

刪補衆方規矩

北山壽安著 四冊

增補古方揮

一冊

腫脹全書

張介賓著 冊

傷寒緒論

張介賓著 未刻

脉神章

張介賓著 未刻

骨繼療治重法記

高憲登著 三冊

同續論

張介賓著 未刻

痘疹一覽

陰有闌著 未刻

本草雋

平住專安著 冊

婦人新編

張介賓著 未刻

滑伯仁素問抄

未刻

治痢經驗

附和漢人參考 兩卷 藤右衛門著 冊

傳忠錄

張介賓著 未刻

京都堀川通高辻上門

植村藤右衛門

